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8 日下午 15:30 在上海市南京西路 1600 号 5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5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璟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所涉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认真核实，认为：

1、董事会确定的本次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股权激励计划》和本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

2、本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符合本激励计划中所确定的激励对象的范围和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获授条件。

3、同意公司以 2019 年 3 月 8 日为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向 30 名激励对象授予合计 300 万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